

证券代码：871974

证券简称：筑龙股份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召开不存在需要相关部门的审批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1 日 9 时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974	筑龙股份	2020年5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杭州海浩律师事务所杨洋、尹传志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07 号中控科技园 E 幢 8 楼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2019 年以来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责，努力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和各项业务发展，积极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作用。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履行职责，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工作，现根据相关要求编制了《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2019 年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要求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，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，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，现根据

相关要求编制了《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以及《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；未来公司如需进行利润分配的则再另行提请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详情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帐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帐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2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帐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帐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21日08:30-0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07号中控科技园E幢8楼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张密；电话：0571-56234831；地址：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07号中控科技园E幢8楼董事会办公室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至公司董事会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筑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0日